



2023年4月17日  
決議用

港島區域諮詢委員會  
文件第 327 號

## 港島區域諮詢委員會

### 建議一位成員出任瑪麗醫院的醫院管治委員會成員

#### 徵求決議

本文件旨在請成員建議本委員會一名代表，出任瑪麗醫院的醫院管治委員會<sup>1</sup>成員，由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大會批准委任起生效。

#### 背景

2. 為促進社區參與及加強公立醫院管治，醫管局按《醫院管理局條例》就轄下 41 間醫院／機構成立了 33 個醫院管治委員會。各醫院管治委員會審閱醫院行政總監的定期管理報告、監察醫院在運作和財務方面的表現、審視風險管理事宜、指導醫院管理政策，以及參與人力資源及採購工作，和醫院及社區的夥伴協作活動。

3. 《醫院管理局條例》附表 3 載有教學醫院管治委員會的成員結構。教學醫院管治委員會的成員中，其中一名須是教學醫院所在區域的區域諮詢委員會代表，而該名代表不能是公務員或醫管局職員。委任成員加入醫院管治委員會，主要目的在於加強區域諮詢委員會與當區教學醫院和醫院管治委員會的聯繫，促進交流。有關教學醫院管治委員會的職能，請參閱附件 1。本委員會現屆成員名單載於附件 2。

4. 瑪麗醫院位於港島區，是香港大學的教學醫院<sup>2</sup>，其所屬的港島西聯網，服務地區包括港島中區、西區及南區。本委員會現時委任的代表是湯振玲女士，而代表任期已於本年 3 月 31 日屆滿。本委員會可於會上決議再度委任湯女士為代表。如有其他成員有意出任代表，可於會前通知秘書處或於會上示意，屆時將於會上以不記名方式投票作出決定。

5. 按現行委任規定，如建議繼續委任湯女士，此次續任為期兩年，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如建議委任其他成員，首次任期由醫管局大會批准日期起至翌年

<sup>1</sup> 瑪麗醫院的醫院管治委員會為瑪麗醫院及贊育醫院醫院管治委員會。

<sup>2</sup> 教學醫院 (teaching hospital)指成為公營醫院後的威爾斯親王醫院或瑪麗醫院。

3 月 31 日止，其後續任年期依次分別為兩年及三年，或直至有關代表不再為本委員會成員止（以較早者為準）。謹請留意，無論建議續任或委任新代表，建議人選須經醫管局大會批准作實。

醫院管理局  
2023 年 4 月

## 教學醫院管治委員會的職能

根據《醫院管理局條例》附表 3，為教學醫院設立的醫院管治委員會須：

- (a) 在顧及公眾的整體需要下，監督該教學醫院的管理及整體的效率和成本效驗，以確保能滿足醫院服務及教學的需求；及
- (b) 在顧及醫管局的職能下，就如何使教學醫院的病床、人手及器材得到最佳利用及改善教學醫院環境的方法，向醫院行政總監提供方針指引，以確保在可得到的資源範圍內，盡可能提供最高水準的醫院服務。

**2023-24 年度港島區域諮詢委員會成員名單**

	姓名	代表醫院/ 所屬機構	於港島區域 諮詢委員會 連續服務年期 (截至2023年 3月31日)
1.	岑浩强教授		— (醫管局大會成員 兼委員會主席)
2.	高拔陸醫生	醫院管理局行政總裁	— (醫管局職員*)
3.	傅玉清醫生	代表衛生署署長	— (公務員*)
4.	陳杏女士, MH, JP	個人身分	1
5.	陳麗雲教授, JP	麥理浩復康院 醫院管治委員會	4
6.	池丕恩醫生	長洲醫院 副醫院行政總監	— (醫管局職員*)
7.	張達棠先生, BBS, JP	大口環根德公爵夫人兒童 醫院 醫院管治委員會	新成員
8.	何猷啟先生	東華醫院、東華東院及馮 堯敬醫院 醫院管治委員會	新成員
9.	洪連杉先生, MH	個人身分	1
10.	林玉珍女士, BBS, MH	個人身分	1 <sup>#</sup>

	姓名	代表醫院／ 所屬機構	於港島區域 諮詢委員會 連續服務年期 (截至2023年 3月31日)
11.	藍義方先生, MH	葛量洪醫院 醫院管治委員會	10
12.	李恩怡小姐	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 醫院管治委員會	新成員
13.	廖舒衡女士	個人身分	1
14.	龐朝輝醫生, MH	律敦治醫院及鄧肇堅醫院 醫院管治委員會	新成員 <sup>+</sup>
15.	薛日華女士	瑪麗醫院及贊育醫院 醫院管治委員會	新成員
16.	蘇潔瑩醫生	黃竹坑醫院 醫院行政總監	— (醫管局職員*)
17.	湯振玲女士	個人身分	1
18.	謝偉財教授	香港大學 (教學醫院)	— (醫管局職員*)
19.	王志釗醫生	春磡角慈氏護養院 醫院管治委員會	4 <sup>^</sup>
20.	邱婕兒女士	個人身分	新成員

\* 根據《醫院管理局條例》附表 3，委任加入教學醫院的醫院管治委員會的區域諮詢委員會代表，**不能**是公務員或醫管局職員。

# 林玉珍女士曾於 2019 至 2021 年出任本委員會成員，並於 2022 年再獲委任加入委員會至今。

+ 龐朝輝醫生曾於 2012 年至 2016 年出任本委員會成員，並於本年再獲委任加入委員會。

^ 王志釗醫生曾於 1993 至 2000 年出任本委員會成員，並於 2019 年再獲委任加入委員會至今。